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部门主要职能

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全区水务依法行政工作；参与起草水行政管理工作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拟订全区水务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项规划。

3、负责提出全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4、负责水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指导饮用水水资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协助发布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5、指导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区水务行

业的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6、指导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湖泊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

7、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拟订并监督实施城市排水中长期规划和实施计划。监督、检查、指导城市排水工作及其配套管网建设、维护及运营情况。监督、检查、指导城市内涝防治工作。

8、负责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行业管理。拟订相关政策和标准规范。组织编制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统筹推进或指导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考核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负责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行业监管工作。

9、负责供水行业管理工作。拟订供水规划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供水设施管理及维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供水行业监管工作。

10、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并监督实施水土保持规划，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2、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负责全区移民接收、安置等方面的管理协调，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区三峡工程、南水北调工程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协调推动对口支援等工作。

13、负责组织、指导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区域内的仲裁水事纠纷，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承办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

14、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水务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15、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16、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单位内设机构

1、办公室

2、人事科

3、供排水管理科

4、水务建设科

5、河湖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在职实有人数 60 人，其中：行政 17 人，事业 4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60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09.3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512.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0.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4,129.0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00.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3,018.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2.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914.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45,914.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5,914.06	总计	60	45,91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914.06	45,91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2.45	6,51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10	31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97	164.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0	2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13	132.13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194.35	6,194.35					
2082201			移民补助	2,327.39	2,327.39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866.96	3,8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92	240.92					
21004			公共卫生	155.00	15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5.00	15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2	8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2	54.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0	3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29.06	14,129.06					
21103			污染防治	14,129.06	14,129.06					

2110302	水体	14,129.06	14,129.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0.96	1,900.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6.86	756.8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56.86	756.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5.00	1,11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15.00	1,11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18.75	23,018.75					
21303	水利	21,359.35	21,359.35					
2130301	行政运行	421.54	421.5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3	31.2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19.74	919.7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492.42	10,492.4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68.51	368.51					
2130310	水土保持	103.00	10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00	500.00					
2130314	防汛	734.95	734.95					
2130316	农村水利	3,664.31	3,664.31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777.14	1,777.1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346.51	2,346.51					
21305	扶贫	1,293.36	1,293.3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93.36	1,293.3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6.04	366.04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66.04	36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92	10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2	10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5	8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914.06	1,679.30	44,234.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12.45	318.10	6,194.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10	31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97	164.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0	2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13	132.13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194.35		6,194.35			
2082201			移民补助	2,327.39		2,327.39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866.96		3,86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92	85.92	155.00			
21004			公共卫生	155.00		15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5.00		15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2	8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2	54.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0	3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29.06		14,129.06			
21103			污染防治	14,129.06		14,129.06			

2110302	水体	14,129.06		14,129.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00.96		1,900.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6.86		756.8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56.86		756.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5.00		1,11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15.00		1,11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18.75	1,172.36	21,846.39			
21303	水利	21,359.35	1,172.36	20,186.99			
2130301	行政运行	421.54	421.5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3		31.2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19.74	670.82	248.9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492.42		10,492.4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68.51		368.51			
2130310	水土保持	103.00		10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00		500.00			
2130314	防汛	734.95		734.95			
2130316	农村水利	3,664.31		3,664.31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777.14		1,777.1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346.51	80.00	2,266.51			
21305	扶贫	1,293.36		1,293.3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93.36		1,293.3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6.04		366.04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66.04		36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92	10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2	10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5	8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60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09.3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914.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914.06	38,604.71	7,309.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914.06	总计	64	45,914.06	38,604.71	7,30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3
				38,604.71	1,679.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10	318.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10	318.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97	164.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0	2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13	132.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92	85.92
21004			公共卫生	155.00	155.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5.00	15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2	8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2	54.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0	3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29.06	14,129.06
21103			污染防治	14,129.06	14,129.06
2110302			水体	14,129.06	14,129.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96	785.9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6.86	756.8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56.86		756.8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10		29.10
213	农林水支出	23,018.75	1,172.36	21,846.39
21303	水利	21,359.35	1,172.36	20,186.99
2130301	行政运行	421.54	421.5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3		31.2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919.74	670.82	248.9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492.42		10,492.4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68.51		368.51
2130310	水土保持	103.00		103.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00		500.00
2130314	防汛	734.95		734.95
2130316	农村水利	3,664.31		3,664.31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777.14		1,777.1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346.51	80.00	2,266.51
21305	扶贫	1,293.36		1,293.3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93.36		1,293.3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6.04		366.04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66.04		366.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92	102.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2	102.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5	8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4.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0	310	资本性支出	3.75
30101	基本工资	276.03	30201	办公费	9.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5
30102	津贴补贴	639.29	30202	印刷费	7.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22	30203	咨询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30.34	30205	水费	4.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126.25	30206	电费	14.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8	30207	邮电费	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1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6.83	30216	培训费	0.08			
30302	退休费	170.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9.83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6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9			
人员经费合计		1,542.15	公用经费合计					13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2					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309.35	7,309.35		7,3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94.35	6,194.35		6,194.35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194.35	6,194.35		6,194.35	
2082201			移民补助		2,327.39	2,327.39		2,327.39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866.96	3,866.96		3,866.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15.00	1,115.00		1,11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5.00	1,115.00		1,115.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15.00	1,115.00		1,1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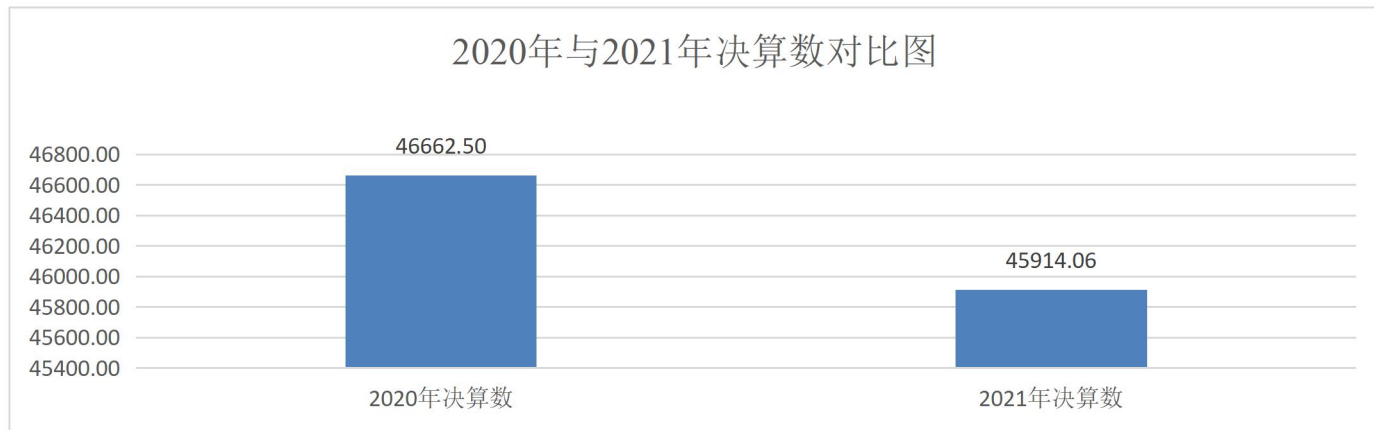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5,914.0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48.44 万元，下降 1.6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2020 年决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46,662.50	45,914.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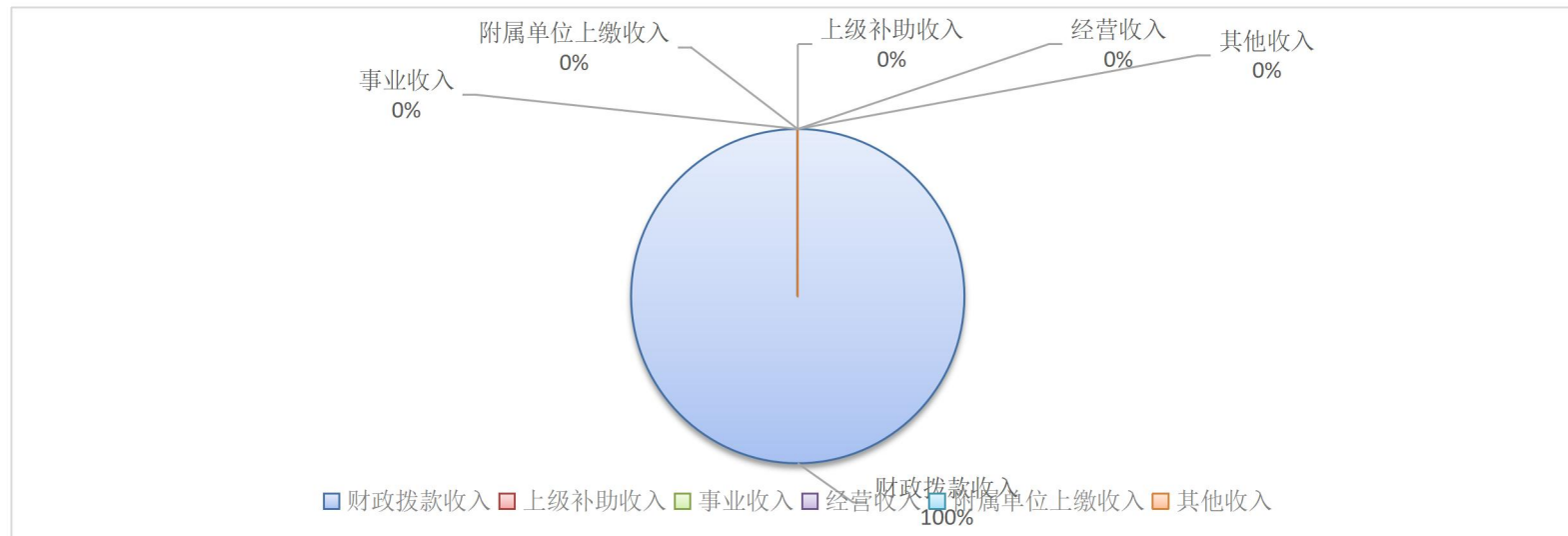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5,914.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914.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46,662.5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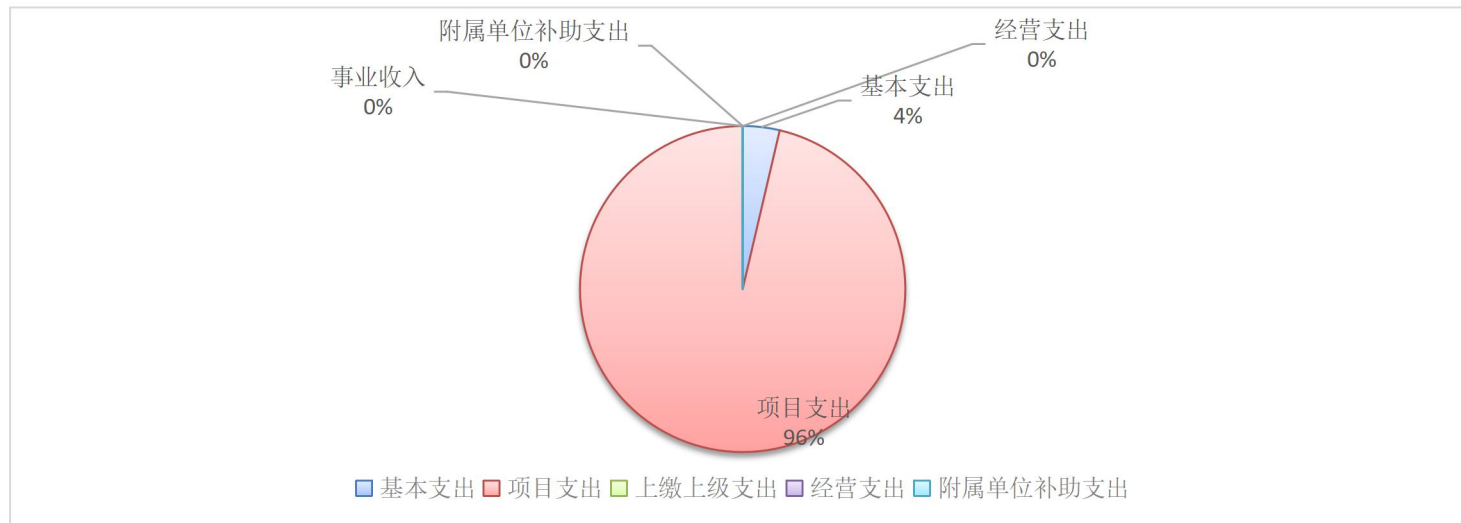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5,914.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9.3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6%；项目支出 44,234.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3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679.30	44,234.76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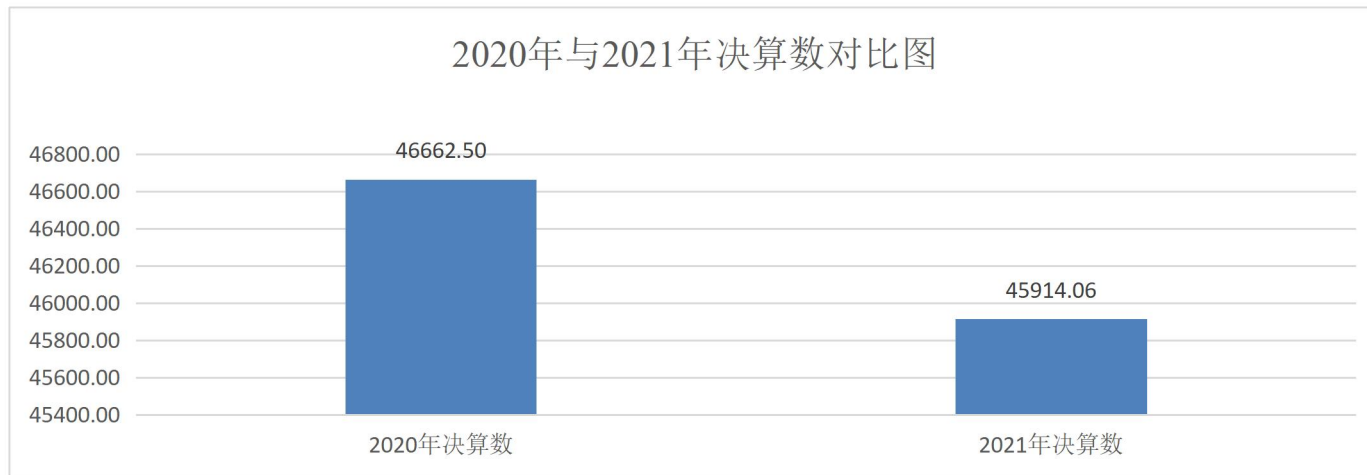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5,914.0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48.44 万元，下降 1.6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2020 年决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46,662.50	45,914.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604.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351.91 万元，下降 12.18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604.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00 万元，占 0.02 %；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8.10 万元，占 0.82 %；

卫生健康（类）支出 240.91 万元，占 0.62 %；

节能环保（类）支出 14,129.06 万元，占 36.60 %；

城乡社区（类）支出 785.96 万元，占 2.04 %；

农林水（类）支出 23,018.76 万元，占 59.63 %；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2.92 万元，占 0.27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2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0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4.83%。其中：基本支出 1,679.30 万元，项目支出 36,925.4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行政运行项目 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区移民工作，为全区移民工作提供了有效的工作保障经费，使移民工作得以高效顺利开展；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项目 155.00 万元，主要用于隔离点排水管网消杀，通过对新冠病人集中隔离点的排水管网进行消杀，有效减少病毒传播途径，阻止病毒传播；污染防治项目 14,129.06 万元，进一步提升我区城市排水排污管网功能，强化了我区污水、污泥处理能力；城乡社区支出项目 785.96 万元，主要用于新城镇建设，具体为前川景观桥的可行性费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3 万元，主要用于 7 个流域水管站的运行保障，确保水管站有效运行，功能全面发挥；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48.92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体制改革后以钱养事人员保障，维护社会稳定；水利工程建设 10,492.42 万元，实施了灾后重建、梅院泥灌区改造、长江干堤综合治理、潏水河西岸定远堤防、潏水东堤防渗墙建

设、饮水工程等项目；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368.51 万元，解决了城门排水设施等水利工程的日常维护养护；水土保持项目 103.00 万元，有效推进了郭岗河清洁小流域的治理；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目 500.00 万元，保障了我区湖泊的日常巡查管护；防汛项目 734.95 万元，有效保障了我区的农业生产、工业生产、生活用水，确保水利工程设施安全度汛，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农村水利项目 3,664.31 万元，主要实施了夏家寺河治理、界河治理、童家湖堤防汛路面刷黑、农村排灌港渠、大型山塘、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矿巴灌区续建、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使我区农田水利设施功能进一步提升；农村人畜饮水项目 1,777.14 万元，进一步巩固提升了我区农村人畜饮水设施功能，确保了农村饮水安全；其他水利支出项目 2,266.51 万元，推进了我区的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确权工作，实施矿巴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对全区排水排污管网实施了专项规划；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93.36 万元，用于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进一步巩固提升了我区农村人畜饮水设施功能，确保了农村饮水安全；农村综合改革项目 366.04 万元，解决了水利体制改革后以钱养事人员的经费保障问题，维护了社会稳定。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09.89万元，支出决算为318.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5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4.62万元，支出决算为24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1.07%。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29.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8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6.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516.04万元，支出决算为23,018.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8.35%。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5.87万元，支出决算为10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9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9.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42.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7.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0.86 万元，下降 79.63%，其中：因公出国

(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 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86 万元，下降 79.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309.35 万元，本年支出 7,309.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6,194.35 万元，主要用于对大中型水库移民进行后期扶持。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115.00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及河道采砂管理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1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36.19 万元，下降 20.88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转退休 1 人，相应的机关运行经费的预算减少；同时疫情好转，此方面的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5 个，资金 44,234.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详情见附件 1-1：《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5,914.06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 2021 年度的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5 个一级项目。

1. 移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执行数为 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主要为全区移民安置、后期扶持专项工作经费，顺利完成移民安置的后期任务。（详情见附件 2-1：《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 移民安置补助及后期扶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94.35 万元，执行数为 6,19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资金主要用于水库移民的直补资金发放，享受发放移民直补人数 58000 人、涉及 19 个街乡；以及为建设移民美丽家园，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给予良好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并对移民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帮助移民有再就业的能力，使移民安居乐业，共享美好生活。（详情见附件 2-2：《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 隔离点排水管网消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为疫情防控期隔离点开展消杀工作，保障隔离点人员的人身安全，有效阻止疫情通过排水管网传播，早日恢复经济建设。（详情见附件 2-3：《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4. 排水排污管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26.33 万元，执行数为 12,726.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资金主要用于排水排污管网的建设，完善和增强了我区排水排污管网功能，为黄陂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居住环境，我来黄陂区投资兴业的企业创造更加友好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建设。（详情见附件 2-4：《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5. 污水处理费（代收代付凯迪污水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52.24 万元，执行数为 2,15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资金主要用于代收代付凯迪水务公司污水及污泥处置费，为前川及盘龙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用，通过污水处理有效保护了相关区域生态环境，提升了水资源的再利用率。（详情见附件 2-5：《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6. 新城镇 P P P 项目前川景观桥可用性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6.86 万元，执行数为 75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桥位距离上游黄陂二桥 930 米，距离下游双凤大桥约

570 米，桥长 324 米，桥宽 6.96 米，配套建设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电力电信工程。项目实施后为淦水河新增了新景观，进一步优化相关区域旅游环境，方便人们出行。（详情见附件 2-6：《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7. 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82.23 万元，执行数为 1,98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资金主要用于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确权工作，包括方案编制、河湖及水利工程测绘等方面，黄陂区 2020 年实施河湖长制规范化管理的河流 42 条，湖泊 21 个，实现湖泊面积控制数 8201.9 公顷，完成第二批 18 个湖泊和 11 条河流划界工作。落实河湖保洁员 538 名实施河湖管护保洁，实行区级、街级、村级河湖长巡河湖制，区级、街级、村级河湖长履职到位，河湖水环境明显改善，河湖周边群众非常满意。（详情见附件 2-7：《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8. 2020 年水毁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5 万元，执行数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主要用于小型水库水毁修复工程，有力改善属地农业生产和生活。（详情见附件 2-8：《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9. 二级单位事业费及抗旱机站人员五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4.03 万元，执行数为 72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资金主要为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局属 27 个二级单位的解困资金及发放 7 个抗旱机站改革后以钱养事人员的奖励性补贴。资金有效解决了 27 个二级单位的实际困难，

解决了 7 个抗旱机站改革后上百名人员因没有发放奖励性补贴而上访的维稳问题，促进了水利事业的健康发展。（详情见附件 2-9：《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0. 灾后重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63.14 万元，执行数为 6,66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3%，通过新建泵站、对原泵站进行更新改造，对堤防进行除险加固，对水毁项目进行应急修复，有效提升了防大汛、抗大灾的能力，提高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系数。（详情见附件 2-10：《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1. 梅院泥灌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8.00 万元，执行数为 38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0%，项目包括梅店水库管理处及大坝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梅店水库新基地林场综合整治、高干渠清淤整治、低干渠清淤整治、院泥连接渠加固、水雨情自动遥测等六个方面，水库及灌区周边环境大为改观，渠道输水能力有效提升，水库及灌区信息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详情见附件 2-11：《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2. 长江干堤堤防景观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2.20 万元，执行数为 25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起点为窑头工业园，由东向西至终点新河大桥，项目干堤总长度 12.90 千米，通过实施护坡绿化、护坡重修道路、路肩重修等措施对武湖长江干堤环境进行综合治理，提升了堤防的景观度，为武汉军运会的召开提供坚实保障。（详情见附件 2-12：《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

局项目自评表》)

13. 潏水河西岸定远堤防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6 万元，执行数为 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新建潏水河武麻联络线至前川水厂取水口段总长度 700 米堤防，堤身迎水坡新建植生块护坡，防浪台边坡生态框护坡，背水坡草皮护坡，项目实施后，提升防洪标准至五十年一遇流量对三十年一遇外江水位。（详情见附件 2-13：《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4. 潏东防渗墙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4.00 万元，执行数为 19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工程位于潏水河孙教河段，孙孝闸下游，对潏东堤附近的管涌点进行除险整治，新建防渗墙 550 米，堤内坡脚新建贴坡反滤 360 米，项目实施后，消除堤防隐患，提升堤防防汛抗洪能力。（详情见附件 2-14：《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5. 饮水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93.59 万元，执行数为 5,29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管网延伸、水厂扩建、配套取水工程、转压站建设以及管网的配套设施。随着我区经济的快速发展，广大农村居民的生活条件日益改善，用水量快速增长，原有供水设施与供水需求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项目实施后，不仅增加了供水量，包括水压等在内的供水质量也大幅改善，为促进我区的美丽乡村建设提供坚实的供水保障。（详情见附件 2-15：《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6. 郭岗河小流域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 万元，执行数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按照综合治理区、沟（河）道及湖库周边整治区、生态自然修复区等 3 个分区实施，通过治理提升水土保持能力，同时该项目是武汉市的水土保持生态文明清洁小流域治理的试点区域，具备示范带头作用，通过郭岗河小流域的治理带动整个武汉市的水土保持理念的进步，进而辐射整个湖北省。（详情见附件 2-16：《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7. 防汛抗旱指挥部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执行数为 8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及下设 8 个分指挥部的运行，保证我区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功能的有效发挥。（详情见附件 2-17：《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8. 区管排涝泵站年度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5 万元，执行数为 3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详情见附件 2-18：《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19. 山洪灾害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通过对山洪灾害系统开展常年维护，确保系统发挥正常功能，有效防御山洪灾害；通过开展山洪灾害防御预案演练及开展山洪灾害预防知识宣传，提高了人民群众山洪灾害的防御意识及防御能力。（详情见附件 2-19：《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0. 防汛抗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6.06 万元，执行数为 1,17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资金用于全区的防汛抗旱工作，在全年先是大汛，后又大旱的情况下，不仅保证了人民群众汛期的生命财产安全，而且较好保障了大旱情况下我区工农业生产生活用水，保障和促进我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详情见附件 2-20：《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1. 夏家寺河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8.08 万元，执行数为 28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的实施主要解决自水库溢洪道以下河道存在岸坡冲刷、局部洲滩阻水、水流以条件差等问题，上述问题严重影响河道行洪安全，制约着两岸经济及生态旅游的发展。项目实施后，可保护河道两岸耕地面积 5 万亩，保护人口 0.7 万人。（详情见附件 2-21：《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2. 童家湖堤防汛路面刷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39 万元，执行数为 9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景观工程和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实施后武汉军运会线路环境显著优化，充分展示项目区良好形象，同时也提升堤防防汛抗洪能力。（详情见附件 2-22：《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3. 滠水河东岸综合治理堤防加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8.45 万元，执行数为 48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按照三级堤防加固模式，堤顶新建防汛道路，堤外局部新建防浪平

台，堤内新建压浸台，有力地巩固了东岸堤防，保障人民财产安全，营造舒适安全的生态环境。（详情见附件 2-23：《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4. 滠水河东岸环境治理景观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26 万元，执行数为 22.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通过园林建设，对滠水河东岸进行绿化，实施给排水、电气照明及其他配套工程，美化亮化了滠水河东岸综合环境，促进我区旅游经济的发展。（详情见附件 2-24：《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5. 2015 农村排灌港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6.00 万元，执行数为 18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整治改造港渠共 97 条，总长度 144.52 公里，其中灌溉渠道 28 条，排水港道 69 条，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农村排灌体系，提升的排灌能力，提高了农业生产水平，改善了项目地生态环境。（详情见附件 2-25：《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6. 2016 农村排灌港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4.01 万元，执行数为 28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整治改造港渠共 119 条，总长度 176.09 公里，其中清淤 114.48 公里，衬砌 61.61 公里，项目的实施优化了农村排灌体系，提升的排灌能力，提高了农业生产水平，改善了项目地生态环境。（详情见附件 2-26：《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7. 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5.00 万元，执行数为 485.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主要为河渠整治工程和配套建筑物工程。（详情见附件 2-27：《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8. 2017 年大型山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7.00 万元，执行数为 9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对大雁沟等 10 座山塘进行整治，主要建筑物有大坝、溢洪道、取水建筑物等，配套建设坝上道路及人行交通桥等附属工程，项目有效提升了山塘的防洪蓄水能力，为属地农业生产及居民生活提供充足的水源，美化属地生态环境。（详情见附件 2-28：《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29. 2018 年大型山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1.78 万元，执行数为 29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对常家田等 11 座山塘进行整治，主要建筑物有大坝、溢洪道、取水建筑物等，配套建设坝上道路及人行交通桥等附属工程，项目有效提升了山塘的防洪蓄水能力，为属地农业生产及居民生活提供充足的水源，美化属地生态环境。（详情见附件 2-29：《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0. 矿巴灌区续建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40 万元，执行数为 11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主要用于灌区内渠道清淤，渠系建筑物的拆除重建、茶园基地新建泵站等工作，为促进灌区内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促进农业生产和农民增收。（详情见附件 2-30：《2021 年度武汉市

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1. 界河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1.00 万元，执行数为 40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主要用于解决界河堤防堤身单薄、堤顶欠高以及局部河道淤积、岸坡崩塌和行洪不畅等问题，项目实施后有效解决了界河防洪隐患突出的问题，保护河段沿线人口 1.2 万人、耕地 1.3 万亩，促进相关区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详情见附件 2-31：《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2. 中小河流治理蔡店姚集河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5.00 万元，执行数为 48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主要对蔡店、姚家集项目区的中小河流进行清淤疏浚与清障，对河道岸坡进行整治，对部分机耕桥拆除重建，新建部分机耕桥，对河道进行生态修复及新建部分景观工程。项目实施后，促进了我区中小河流水系的连通，恢复和改善河道行洪能力，改善中小河流水环境，使我区中小河流河道生态环境更加健康，持续促进我区经济健康发展。（详情见附件 2-32：《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3. 农村安全饮水检测中心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50 万元，执行数为 4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检测中心仪器维护、购买检测试剂、实验室费用、检测用车保障费、检测人员工资及其他运行经费，项目资金确保检测中心的正常运行，从而把好农村居民的饮

水安全关，让我区广大农村居民喝上放心的自来水。（详情见附件 2-33：《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4.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长效运营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00 万元，执行数为 6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区行政公共供水管道人工维护、黄陂区北部地区 1000 吨 / 天规模水厂维护费补助、行政村内管网工程维修、突发事件及应急水源处置自然灾害毁损修复等方面，项目为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长效运营维护提供资金保障，确保了我区广大农村地区居民的饮水安全，为他们提供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详情见附件 2-34：《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35. 矿巴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3.80 万元，执行数为 533.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该项目提高了整治渠段排涝灌溉能力，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0.4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5 万亩，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140.27 万公斤。渠道周围环境得到改善，工程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详情见附件 2-35：《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项目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 1、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并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 2、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结全，力争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

3、通过绩效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全面提升防洪能力
2. 加快推进治污工程
3. 全力抓好城乡供水提升
4. 夺取防汛排涝全面胜利
5.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提升防洪能力	完成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工程（一期），疏扩主渠及支渠 20 余公里，完成院基寺水库除险加固，盘龙城泵站建成投入使用。下庙闸拆除重建工程、四联垸二泵站和后湖二泵站工程正在加快推进。启动范泗桥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大型山塘整治 12 座。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2	加快推进治污工程	前川污水处理厂和盘龙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污泥处置厂新建工程已完成主体结构施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佳海片区雨污分流改造一期、二期，佳海节点完善工程和前川混错接节点改造工程一期已完工。铺设各类污水收集管网 46 公里。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成投入运行。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3	全力抓好城乡供水提升	前川水厂及武湖水厂扩建已投入运行，新增供水能力 21 万吨/日。完成前川水厂、武湖新水厂配套管网建设，实施 30 个小区二次供水及老旧管网改造。完成引院入川源水工程建设。完成泥河水厂二期工程建设，新增供水能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力 1 万吨/日。加快盘龙城 10 万吨/天供水设施， 10 万吨/日塔子湖转压站已完成形象进度 80%，宋家岗转压站及管道已陆续开工建设。按照环保督察要求，完成 12 个水厂饮用水源地整改工作。	
4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一是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二是大力推进武湖退垸还湖。三是全面推进湖泊水质提升。四是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确权。五是构建小微水体“三长两员”工作体系。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5	夺取防汛排涝全面胜利	2021 年主汛期（5-8 月），我区累计降雨量 940.9 毫米，较常年同期（692.4 毫米）偏多 35.9%。降水时空分布不均，最多的为武湖 1146.0 毫米，最小为木兰天池 562.9 毫米。5-8 月黄陂区共出现 11 轮较强降雨天气，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区强化责任落实、查险整险、工程建设、综合保障以及防渍防涝等措施，确保了江河不决堤、湖库不溃坝、城市不内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不受损失，夺取了防汛抗洪工作取得了全面胜利。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基础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 1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 2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 2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 2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
- 2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
- 2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 2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 2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 2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
- 2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
- 2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30、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3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3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1:

2021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1,679.30		项目支出总额		44,234.7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5,914.06	45,914.06	100%	20	
年度目标 1： (30 分)		提升区域防洪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16 分)	数量指标	完成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工程（一期），完成院基寺水库除险加固，盘龙城泵站建成投入使用。启动范泗桥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大型山塘整治 12 座。		完成计划	完成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工程（一期），疏扩主渠及支渠 20 余公里，完成院基寺水库除险加固，盘龙城泵站建成投入使用。下庙闸拆除重建工程、四联垸二泵站和后湖二泵站工程正在加快推进。启动范泗桥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大型山塘整治 12 座。	4
		质量指标	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和规范管理要求		合格	合格	4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一年	预算年度内完成	4
		成本指标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4
	效益指标 (1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乡居民的生产、生活提供良好的服务，保障城乡居民的生命财		有促进	有促进	3

			产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生产、生活	良好	良好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区域投资环境，支持可持续发展	可行	可行	3
	满意度指标（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基本满意	3
年度目标 2： （30 分）		破解供水难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16 分）	数量指标	加快前川及武湖水厂配套管网建设；突出抓好市水务集团向盘龙城供水工程；推进北部地区安全饮水提标升级	完成计划	完成计划	4
		质量指标	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和管理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4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一年	预算年度内完成	4
		成本指标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4
	效益指标 （1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城乡居民的生产、生活，保障城乡居民的日常用水需求，稳定经济与民生。	好	好	3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用水环境	良好	良好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区域投资环境，支持可持续发展	可行	可行	3
	满意度指标（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基本满意	3
年度目标 3： （20 分）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8 分）	数量指标	完善河湖长效管护机制，推进河湖划界确权，完成一河湖一策编修	完成计划	已完成	2
		质量指标	符合河湖管理规范	符合	符合	2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内	年度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	2
		成本指标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控制在计划内	2
	效益指标（8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河湖水质，保障人民生产生活用水	好	好	3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湖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区域投资环境，支持可持续发展	可行	可行	2
	满意度指标（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基本满意	3
总分		95				
偏差大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离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将绩效评价结果与财政资金管理结合起来，规范项目预算编制工作，强化基础数据编制，结合实际及上年预算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逐步建立科学、规范的项目资金使用约束机制，建设节约型单位。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

2021 年度移民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移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0	9.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移民区域全覆盖		19 个街乡	19 个街乡	10
		质量指标	移民安置、后期扶持工作高质量完成		100%	100%	9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9 万元	9 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移民群体稳定		100%	100%	14
		环境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3.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6.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

2021 年度移民安置补助及后期扶持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移民安置补助及后期扶持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194.35	6194.3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移民人数及分布情况		58000 人、19 个街乡	58000 人、19 个街乡	10
		质量指标	保障移民的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移民的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移民的生活水平	9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6194.35 万元	6194.35 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移民群体的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移民群体的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基本保障了移民群体的生活安定, 维护了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15
		环境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移民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3.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7.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

2021 年度隔离点排水管网消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隔离点排水管网消杀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5.00	155.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 95%	100%	20
		质量指标	\		\	\	\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155.00 万元	155.00 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阻止疫情传播, 恢复经济建设		阻止疫情传播, 恢复经济建设	有效阻止疫情通过排水管网传播, 恢复经济建设	9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应对疫情		阻止疫情传播	阻止疫情传播	8
		环境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阻断疫情传播途径		阻断疫情传播途径	通过消杀, 疫情传播途径逐步减少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4:

2021 年度排水排污管网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排水排污管网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726.33	12726.3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完工数量		19个项目全部完工	19个项目全部完工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12726.33万元	12726.33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配套管网系统，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工农业生产	有效促进工农业生产	6.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大幅改善	7.5
		环境效益指标	区域内水环境改善		区域内水环境改善	完善排水系统、减少污水随意排放现象，水环境显著改善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排水排污管网持续完善		排水排污管网功能持续提升	排水排污管理功能提升	6.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5: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收代付凯迪污水处理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费（代收代付凯迪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52.24	2152.2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前川污水处理厂污水每日处理量		3万吨/日	3.5万吨/日	10
			盘龙污水处理厂污水每日处理量		4.5万吨/日	5万吨/日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按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执行		合格率≥95%	各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规定的排放标准	10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拨金拨付到位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		按相关规定	前川、盘龙污水处理厂已完成一级A提标改造，水价暂按一级B标准收费	10
			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2152.24万元	2152.24万元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区域配套管网系统，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工农业生产	有效促进工农业生产	6.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	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大幅改善	7.5
		环境效益指标	区域内水环境改善		区域内水环境改善	完善排水系统、减少污水随意排放现象，水环境显著改善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排水排污管网持续完善		排水排污管网功能持续提升	排水排污管理功能提升	6.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8%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6:

2021 年度新城镇 P P P 项目前川景观桥可用性费用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新城镇 P P P 项目前川景观桥可用性费用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56.86	756.8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基本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生活带来了便利；有效打击违法事件		对城乡居民生产生活提供了保障	对居民生产生活带来了便利，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无补偿纠纷事件发生。	10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产、生活环境；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保护生态环境。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影响	加快城市化进程，桥道工程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经济发展及生态保护中具有重要作用。	6.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8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7:

2021 年度河湖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河湖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82.23	1,982.2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河湖长制规范化管理河湖数量 (条/个)		14/21	42/21	10
		质量指标	河湖长履职达标率		≥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率		年度内实施	年度内全部完成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在预算内开支	在预算内开支,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河湖补偿生态机制建立		100%	100%	10
		环境效益指标	河湖水环境改善		河湖水环境改善	河湖水环境明显改善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湖长管理基础工作逐步完善		河湖长管理基础工作逐步完善	河湖长管理持续规范化	7.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90%	1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8:

2020 年水毁修复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2020 年水毁修复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5.00	415.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水毁修复完成对象		3 类	水库工程水毁修复、民堤民垸整险加固、饮水设施水毁修复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经项目验收小组验收质量合格	10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了当期工程	10
		成本指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415.00 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经济发展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经济发展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确保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促进经济发展	6.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修复小型水库、民堤民垸、饮水设施,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有利于农村新型社区的建设	7.5
		环境效益指标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 改善城乡环境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 改善城乡环境	改善城乡环境, 促进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 提高应对水灾的能力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项目实施使生态环境朝着良性方向转化, 美化环境改善人居条件, 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 对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	6.5

					可持续发展具有巨大的作用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9:

2021 年度二级单位事业费及抗旱机站人员五奖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二级单位事业费及抗旱机站人员五奖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4.03	724.0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抗旱站奖励性补贴发放人数		102 人	102 人	10
			抗旱机站数		7 个	7 个	
		质量指标	“五奖”发放符合文件规定		符合	“五奖”发放符合文件规定	10
		时效指标	下拨、发放及时率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成本控制率≤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管理体制深化改革后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证人员工资福利	按时足额发放职工福利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抗旱机站的正常运行,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抗旱机站正常运行	7.5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建设美丽黄陂提供坚实的水务支撑和保障		为建设美丽黄陂提供坚实的水务支撑和保障	保障了水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为建设美丽黄陂提供坚实的水务支撑和保障	6.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0:

2021 年度灾后重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灾后重建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663.14	6,663.1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河道堤防灾后重建		3个河道堤防除险加固工程	府河童家湖堤、府河西湖堤、童家湖拦渍堤除险加固工程	10
			泵站新建		2个泵站新建	童家湖、武湖二泵站的新建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经项目验收小组验收质量合格	10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了当期工程	10
		成本指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6663.14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经济发展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经济发展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确保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发展	7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泵站堤防建设,堤防防洪能力及泵站排水能力进一步提高,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利于农村新型社区的建设	7.5
		环境效益指标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改善城乡环境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改善城乡环境	改善城乡环境,促进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提高应对水灾的能力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项目实施使生态环境朝着良性方向转化，美化环境改善人居条件，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对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巨大的作用	6.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基本满意	10
总分	9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1:

2021 年梅院泥灌区改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梅院泥灌区改造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88.00	388.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设计灌溉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0 次	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90%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90%	10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成本控制在概算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受益区生产能力		提高	提高受益区生产能力	6.5
		社会效益指标	节水意识的提高, 建设节水型社会		提高	积极营造全民参与节水的社会氛围, 持续深入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4
			农民对政府进行灌区改造项目建设的认可度		≥80%	得到农民的认可	3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态系统		节水减低污水排放	加快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对改善地区生产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产出能够得到持续的提供和利用		能够得到持续的提供和利用	灌溉能力持续提升, 信息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有效促进水资源可持续性利用	6.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10

	分)	象满意度 指标				
总分	97.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2:

2021 年长江干堤堤防景观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长江干堤堤防景观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2.20	252.2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基本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无补偿纠纷事件发生，推动工程的工作进程	8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堤容堤貌，保护生态环境		改善堤容堤貌，保护生态环境	进行堤防景观工程，堤容堤貌得到了明显改观，保护生态环境。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影响	新建堤防景观工程，提高防洪抗洪能力，加快城市化进程，河道堤防工程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经济发展及生态保护中具有重要作用。	8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3:

2021 年潞水河西岸定远堤防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潞水河西岸定远堤防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6.00	496.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无补偿纠纷事件发生, 推动潞水和西岸定远段堤防工程的工作	7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堤容堤貌		改善堤容堤貌	堤身迎水坡新建植生块护坡, 防浪台边坡建生态框护坡, 背水坡草皮护坡, 堤容堤貌得到了明显改观。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城市化进程		加快城市化进程	新建堤防, 提高防洪抗洪能力, 加快城市化进程, 河道堤防工程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城市经济发展及生态保护中具有重要作用。	6.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基本满意	10
总分	91.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4:

2021 年滬东防渗墙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滬东防渗墙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4.00	194.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80%	10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90%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消除堤防隐患, 提升堤防抗洪能力,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7.5
		环境效益指标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 改善城乡环境		进行项目持续跟踪, 改善城乡环境	改善城乡环境, 促进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 提高应对水灾的能力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为居民生产生活创造安全的环境, 对保持社会稳定,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5:

2021 年饮水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饮水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93.59	5,293.5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子项工程实施个数		居民住宅二次供水改造等 11 个子项工程实施	居民住宅二次供水改造等 11 个子项工程全部实施	15
		质量指标	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实施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100%	15
		时效指标	\		\	\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严格按预算执行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为农村居民生产生活提供用水保障，有效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	8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维护职责范围内的公共供水设施，保障居民用水的便捷、安全		基本完成	确保供水设施及时维护到位，保障了全区广大农村居民用水需求	9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行跟踪服务，调研项目持续影响力		90%以上	供水能力增加，供水质量提高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6:

2021 年郭岗河小流域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郭岗河小流域治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3.00	103.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实施范围位于郭岗河小流域的水土流失防治展示区		实施范围位于郭岗河小流域的水土流失防治展示区	新建植物护坡 40m, 三维植被网护坡 20m, 新建花坛 225m, 新建步道 1.98km 等	10
		质量指标	是否达到技术要求		合格	以招标投标方式确定武汉市黄陂区水利建设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开展郭岗河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由湖北省禹馥工程监理单位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监理单位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率		100%	截止 2021 年 10 月 28 日，郭岗河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的主体工程基本完工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合理使用		103 万元	项目实际支出 103.00 万元，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在预算内开支，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改善生态环境		90%	改善湖泊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保障和改善民生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水土保持工作，起示范带头作用，带动整个武汉市的水土保持理念的进步	90%	促进水土保持工作，起示范带头作用，带动整个武汉市的水土保持理念的进步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8%	10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7:

2021 年防汛抗旱指挥部运行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指挥部运行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00	80.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挥部正常运转		9 个指挥部	成立 8 个由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和区政协领导担任政委和指挥长的防汛抗旱指挥部和防汛抗旱分指挥部	9
		质量指标	指挥部正常运转		100%	确保了防汛指挥系统高效运转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80 万元	在预算资金内本着节约高效的原则开支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		100%	保障防汛物料充足，及时处置各种防汛险情，确保了全区防汛安全	13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挥部正常运转		100%	提高了及时处置险情的能力及防汛应急抢险能力，为人民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8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8:

2021 年区管排涝泵站年度维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区管排涝泵站年度维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05	36.0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对排涝泵站进行日常维修		4座泵站	武湖泵站，四联垵泵站，什仔湖泵站，后湖泵站	10
		质量指标	泵站安全运行		100%	完成了泵站设施维护保养工作，设备完好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100%	年度完成率 100%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合理开支		33.5981 万元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排水设施的功能，最大程度缓解渍水		100%	加强排渍服务效率，确保服务区生活、生产秩序稳定	13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设备正常运行，缓解下年度渍水状况		100%	提高社会稳定，降低安全事故发生机率	13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19:

2021 年山洪灾害系统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山洪灾害系统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0	15.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山洪防御知识宣传讲座或预案演练		1次/年	开展山洪防御预案演练活动	10
			人员培训次数		1次	举办山洪防御系统检测培训活动	
		质量指标	/		/	/	
		时效指标	本年度内完成		100%	按时完成	10
		成本指标	系统运行材料、维护检测、技术培训、信息资源使用、管理人员福利补贴、加班费、外聘人员工资		7.2万元/年	严格控制在预算内，项目成本控制率≤100%	20
			区级监测预警平台系统运行材料、维护检测、技术培训、公用信道租金、频道占用费、信息资源使用费		3万元/年		
			支付移动通讯、网络费		1.8万元/年		
			山洪防御知识宣传、预案演练、检测人员培训费用		3万元/年每次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山洪防御知识宣传、预案演练, 增强居民山洪防御安全意识	100%	开展山洪防御知识宣传、预案演练活动, 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知法守法意识, 有效推进山洪防御安全工作	13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山洪灾害预警系统持续、正常运行	100%	山洪灾害预警系统持续、正常运行, 有效防御山洪灾害	12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0:

2021 年防汛抗旱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76.06	1,176.0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水库累计放水量		6000 万方	水库累计放水 6679 万方	10	
			灌溉机站累计提水量		2000 万方	灌溉机站累计提水 2129 万方		
			投入防汛抗旱人数		1.5 万人	投入抗旱人数 1.6 万人		
			投入机械设备		2000 台	投入机械设备 2664 台		
			兴建抗旱水源和应急调水供水设施		1 套	兴建黄陂区张家岗应急泵站机电设备		
		质量指标	不溃一堤一垸、不垮一库一坝、山洪灾害防御人员零伤亡		100%	重点加强山洪地质灾害防御、中小河流洪水防范、水库山塘防守、傍山学校师生安全、尾矿库尾砂坝安全管理和城区易涝点的排涝，确保河湖水库安全。强降雨期间气象、水文部门加密预测预报频次	10	
			工程施工验收		验收合格	验收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1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严格按预算支出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规定，确保专款专用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黄陂地区社会经济发展	100%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7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水利设施安全度汛, 农业生产用水和居民生活用水得到有效保障	100%	加快推进供水整体提升项目, 确保了今年抗旱期间人畜饮水安全, 满足了农业灌溉需求	7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黄陂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100%	改善人居环境, 建设美丽宜居黄陂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综合抗旱减灾效益	100%	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综合抗旱减灾效益	6.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8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1:

2021 年夏家寺河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夏家寺河治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8.08	288.0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河岸沿线 5 万亩耕地		保护河岸沿线 5 万亩耕地	保护河岸沿线 5 万亩耕地	6.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人口约 0.7 万人	保护人口 0.76 万人	8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提升区域形象		改善周边环境, 提升区域形象	周边环境大幅改善, 区域形象快速提升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持续促进	6.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10
	总分		98.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2:

2021 年童家湖堤防汛路面刷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童家湖堤防汛路面刷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39	99.3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童家湖堤顶防汛路面刷黑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经项目验收小组验收质量合格	10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内完成当期工程	在规定的项目建设期 120 天内完成当期工程	10
		成本指标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70 万元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便于人民群众通行, 提高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 对保持社会稳定起着重要作用	7.5
		环境效益指标	保障军运会线路环境		保障军运会线路环境	景观绿化工程包括场地平整塑形, 停车位花坛修建及绿化种植, 围墙门楼格栅大门重建, 卫生间翻修等其他附属工程, 推动黄陂实现绿色发展, 保障军运会线路环境。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保障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路面改造工程便于防汛人员能及时开展防汛抢险工作, 保障区域的可持续发展。	6.5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3:

2021 年潞水河东岸综合治理堤防加固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潞水河东岸综合治理堤防加固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8.45	488.4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无补偿纠纷事件发生，推动潞水河东岸工程的工作进程	8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堤容堤貌		改善堤容堤貌	堤身迎水坡新建植生块护坡，防浪台边坡建生态框护坡，背水坡草皮护坡，堤容堤貌得到了明显改观。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城市化进程		加快城市化进程	堤防加固，提高防洪抗洪能力，加快城市化进程，河道堤防工程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城市经济发展及生态保护中具有重要作用	8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98%	10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4:

2021 年潞水河东岸环境治理景观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潞水河东岸环境治理景观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26	22.2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居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居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经济发展	9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潞水河东岸环境, 美化城市景观		改善潞水河东岸环境	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照明及其他配套工程, 环境得到了明显改观。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持续造福人民		生态环境改善	提高潞水河东岸综合治理水平, 加快城市化进程, 河道作为城市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城市经济发展及生态保护中具有重要作用。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5:

2015 农村排灌港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2015 农村排灌港渠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6.00	186.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 改善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加强了管理, 改善了生态环境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 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明显增强	7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6:

2016 农村排灌港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2016 农村排灌港渠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4.01	284.0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 改善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加强了管理, 改善了生态环境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 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明显增强	6.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7:

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武湖二泵站渠系配套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5.00	485.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河渠整治长度		11km	11.169km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提升区域形象		改善周边环境，提升区域形象	周边环境大幅改善，区域形象快速提升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持续促进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10
	总分		92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8:

2017 年大型山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2017 年大型山塘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7.00	97.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 改善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加强了管理, 改善了生态环境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		提升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 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明显增强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基本满意	10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29:

2018 年大型山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2018 年大型山塘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1.78	291.7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8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 改善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加强了管理, 改善了生态环境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		提升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 防汛抗洪能力和山塘蓄水灌溉能力明显增强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基本满意	10

总分	93.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0:

2021 年矿巴灌区续建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矿巴灌区续建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6.40	116.4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无重大事故发生	10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基本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改善环境，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明显增强	7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2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1:

2021 年界河治理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界河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1.00	401.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河岸沿线 1.3 万亩耕地		保护河岸沿线 1.3 万亩耕地	保护河岸沿线 1.3 万亩耕地	6.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提升区域形象		提升	周边环境大幅改善，区域形象快速提升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	持续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基本满意	10
	总分	97.5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2:

2021 年中小河流治理蔡店姚集河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中小河流治理蔡店姚集河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5.00	485.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水系连通渠道个数		3条	3条	10
		质量指标	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西北部中小河流水系连通，恢复和改善我区中小河流行洪能力，进一步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促进我区中小河流水系连通、恢复和改善我区中小河流行洪能力	大幅提升了我区中小河流的连通性，我区中小河流河道行洪能力有效提升，为农村居民提供安全可靠生产生活环境	7.5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中小河流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保障和改善民生		改善中小河流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保障和改善民生	随着中小河流水系连通率增加，河道行洪能力增强，河道水环境更加清洁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中小河流水系连通率，不断改善河流行洪能力，逐步提升河道水环境		持续提升中小河流水系连通率，不断改善河流行洪能力，逐	持续提升中小河流水系连通率，不断改善河流行洪能力，逐步提升河道水环境	7

				步提升河道水 环境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总分	92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3:

2021 年农村安全饮水检测中心运行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农村安全饮水检测中心运行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50	44.5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水质指标测试能力		42 项	均按照要求对出厂水和管网末梢水水质检测要求进行, 完成 42 项水质常规检测指标	10
		质量指标	准确测量水质指标		100%	坚持质量控制, 保障水质检测数据	10
		时效指标	检测人员补贴按时发放		100%	检测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合理开支		44.5 万元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 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全区水质检测, 保障水质安全		100%	定期对农村出厂水和管网末梢进行检测, 保障水质安全, 保护和改善农村饮用水水源	13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区水质进行日常检测		100%	确保供水水质安全, 保障了全区广大农村居民用水安全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8%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4:

2021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长效运营维护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长效运营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0.00	600.0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行政村内管网工程维护数		19个街乡、管理处、风景区，589个行政村	资金拨付涉及19个街乡、管理处、风景区，589个行政村	20
			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2起	无全区安全饮水突发应急事件	
		质量指标	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实施文件的规定		符合	100%	10
		时效指标	\		\	\	
		成本指标	补助维护费用表标准		1.5万元/年	严格按标准执行	10
			农村长效运营维护基金在预算内开支		600万元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运转正常		90%以上	有力提高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特别是小型工程抗御风险的能力和服务质量	8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维护职责范围内的公共供水设施，保障居民用水的便捷、安全		基本完成	确保供水设施及时维护到位，保障了全区广大农村居民用水需求	8
		环境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行跟踪服务，调研项目持续影响力		90%以上	加大水环境治理力度，水体水质逐步改	8

	满意度 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9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2-35:

2021 年矿巴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目名称		矿巴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33.80	533.8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灌区控灌面积		5.0 万亩	5.4 万亩	10
		质量指标	灌溉保证率		85.00%	85.37%	10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		预算年度内	基本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项目在预算内开支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水经济效益		提升	年增产灌溉效益 117 万元； 年排涝效益 126 万元，节水效果明显	7.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保障农业生产， 提高农田灌溉效益	农业生产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高、农民收入显著增长、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	7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农业生产环境；改善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 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改善生态环境，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提升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	坚持科学发展观，农村排灌能力和农业生产能力明显增强	7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基本满意	9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